附件2

**番禺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补贴类资金申请表**

|  |
| --- |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 |
| **专题名称** | 2020年番禺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专项资金 |
| **单位名称** |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金**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机**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帐户名** |  |
| **账号**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所在的孵化器名称** | （申报单位为孵化器可无需填写） |
| **注册地址** |  |
| **通讯地址** |  |
| **联系人** |  | **手机** |  | **固话** |  |
| **二、主要参加单位基本情况表** |
| **合****作****单****位** |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类型：****通讯地址：**（没有合作单位的无需填写）**参加形式：** **联系人：** **电话：**  |
| **三、申报专题** |
| **专题** | **申报专题名称** | **申报依据** | **申报补贴内容简述****（限300字以内）** | **已享受的补贴情况****（未享受无需填写）** | **申报资金（万元）** |
| □补贴一  | **投资在孵企业补贴** 按照年度实际投资额的10%给予投资补贴，每家投资机构年度补贴额不超过20万元 | 2018年度投资在孵企业  家年度实际投资额 万元。2019年度投资在孵企业  家年度实际投资额 万元。 | 根据《番禺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管理办法》（番科工商信〔2016〕53号），申请区级 万元补贴。 | 补贴年度： 年补贴金额： 万元 |  |
| □补贴二 | **在孵企业场租补贴** 按照企业实际租用孵化面积给予每平方米每月10元，最大面积200平方米，最长两年的场租补贴，每家企业累计补贴金额不超过4.8万元。企业实际支付场租低于补贴标准的，按照实际支付长度进行补贴在孵企业本批次可申请的场租补贴时间段为：2017年1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具体面积以租赁合同和发票为准 |  公司 年 月 日成立，自 年 月入驻 孵化器。本次我司申请从2017年  月 至2019年 月 日的场租补贴，共 个月；租赁场地面积： 平方米每月每平方米费： 元。 | 根据《番禺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管理办法》（番科工商信〔2016〕53号），申请区级 万元补贴。 | 已补贴月数： 　个月已补贴面积： 　　平方米已补贴金额： 　　万元（往年已补贴过的在孵企业需填写，新申请补贴企业无需填写。） |  |
| **申报专项资金补贴合计（ 万元）** |
| **申报单位意见** | **申 报 承诺** 申报单位根据《番禺区科工商信局关于印发〈番禺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管理办法〉的通知》（番科工商信〔2016〕53号）的规定，申报此次科技企业孵化器专项资金项目。承诺所填报的数据和相应的佐证资料真实、无误，因填报错误、虚假或伪造数据及佐证材料所造成的损失或责任，由申报单位自负。特此承诺！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机构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区科工商信局意见**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